



认识一座城市,我们往往从“城市标签”开始。四川省成都市的“城市标签”兼具“新”与“老”交织融合的特点。这座常住人口2140万的超大城市,拥有人们所熟知的“雪山下的公园城市、烟火里的幸福之都、奋进中的创新之城”等“新标签”,也因2300年城名未改、城址未迁,坐拥千顷沃野“水旱从人,不知饥馑”,拥有“天府之国”的“老标签”。

近日,记者在成都市检察院了解到,为进一步擦亮“城市标签”,该院在落实四川省检察院“一地一品”工作部署及区域协同发展试点工作中,围绕服务保障超大城市治理,积极推动公益诉讼检察品牌提档升级,形成“益路蓉行+”的品牌建设工作格局和“市院牵头+N个基层院分别牵头并重点参与”的工作模式。

“我们积极打造5个‘益路蓉行’子品牌,精准服务超大城市治理。即

以‘益路蓉行·山水画卷’品牌,助推厚植公园城市生态本底;以‘益路蓉行·向新提质’品牌,服务发展新质生产力,助推城市创新发展;以‘益路蓉行·城市美誉’品牌,助推城市建设更新,营造城市开放包容氛围,呵护市民幸福安宁;以‘益路蓉行·天府粮仓’和‘益路蓉行·文脉赓续’品牌,服务守护万亩良田和千年蜀韵。”成都市检察院副检察长朱雪梅介绍。

2024年以来,成都市检察机关在“益路蓉行+”品牌建设引领下,高质量办理公益诉讼案件936件,推动破解了生物多样性保护、新业态规范发展、群众身边的安全保障等一系列城市治理难题。

“接下来,成都市两级检察院将继续突出区域特色,以差异化、组团式发展,高质量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助力守护公园城市的幸福生活,服务建设奋进的创新之城。”朱雪梅说。

“益路蓉行·山水画卷”

共筑城市生态屏障

成都是全国唯一能看到雪山的超大城市。这里,龙门山、龙泉山绵延,岷江、沱江流淌,让壮丽雪山和城市万象同框,大美山水与现代文明共生。

极小种群野生植物,指现存个体数少于种群最小可存活个体数的野生植物。因种群数量少、栖息地有限、遗传多样性低、种群结构衰退、人类干扰严重且分布地域狭窄,极小种群野生植物天然更新差、灭绝风险率高,属极度濒危植物物种。作为“生物多样性魅力城市”,成都境内龙泉山、龙门山区域分布有单瓣月季花、雅安琼楠、伞花木等极小种群野生植物。

为推动强化龙泉山、龙门山区域极小种群野生植物保护,金堂县、都江堰市、彭州市、大邑县等地检察院吸纳“益心为公”志愿者参与,积极开展检察公益诉讼办案工作,推动相关部门开展物种数量、分布区域调查,在单瓣月季花、雅安琼楠等的分布区域设立9个保护区、保护点,按照不同种群特点,采取安装护栏、设立标识牌和保护警示标牌、收集种源、开展定期巡护监测等保护措施,对受损树木实施复壮保护,修砌排水设施优化植物生存环境,实现保护常态化。

“东流不尽秦时水,润泽天府两千年。都江堰是一座因水而兴、因堰而起的城市。始建于战国时期的都江堰水利工程,在千年岁月中保证了成都平原的富庶。推动护水治水,是检察机关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的责任担当。”据都江堰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负责人张传利介绍,该院积极落实被最高检誉为“四川经验”的“检察+灌区管理”工作机制,主动对接驻该市的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与该中心下设灌区管理机构建

立协作机制,充分发挥“益路蓉行·山水画卷”公益诉讼检察品牌建设牵头院的作用和沟通优势,协调成都市新都区、温江区、新津区、郫都区、彭州市、崇州市等地检察院与相关灌区管理机构强化协作。依托相关工作机制,成都市检察院和新津区检察院参与办理四川省检察院统筹办理的保护世界灌溉工程遗产通济堰水环境行政公益诉讼案,推动解决通济堰水体、沿岸水环境和沿线养殖及农业面源污染等问题。2024年8月,该案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和水利部联合发布的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同服务保障国家水安全典型案例。

除了“检察+灌区管理”协作,成都市检察机关还探索跨区域“河长+检察长”协作,牵头成都、德阳、眉山、资阳四地检察院与河长办建立“成都市圈河长+检察长”机制,共建成都市圈流域水生态公益保护示范基地。目前,检察机关已通过办案推动重建或改造220余处污水处理设施及290余公里管网。四川省多地检察机关运用成都市检察院研发的违法抽取地下水治理法律监督模型,办理检察公益诉讼案件146件,责令159家企业停止违法行为。

“大美山水需要多方共同守护。都江堰市和金堂县分处龙门山、龙泉山脉区域,岷江、沱江分别流经,两地检察院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办案和推动协同共治方面取得一定成效。为此,我们将两地检察院确定为‘益路蓉行·山水画卷’品牌建设牵头院,将持续发挥两地地理和生态优势,带动全市检察机关在强化流域协作中加大办案力度,共同守护公园城市的生态屏障。”成都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主任蔡洁说。

“益路蓉行·城市美誉”

保障群众安宁生活

“我们社区中心建有食堂、理疗室、健身室等,能为2.4万名群众提供全方位的生活便利。”近日,在成都市龙泉驿区龙泉街道崇德社区,社区党支部书记曾明秀向成都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介绍社区中心建设情况,尤其是龙泉驿区检察院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推动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无障碍环境建设的相关情况。“检察院请来专家‘问诊’,帮助我们完善无障碍坡道、扶手等设施。社区老人对此生存环境很好。”曾明秀说。

据了解,成都市目前已建有1200余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为缓解养老压力、疏导养老需求发挥了基础性、支撑性和普惠性作用。龙泉驿区“一半山水一半城”,在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中形成1200余处安置小区,并配套建设了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2024年6月18日,龙泉驿区检察院聚焦养老服务设施无障碍环境规范化建设,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解决4个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无障碍轮椅通道缺失或不规范、未安装呼叫器等24项问题,提升社区日托养老生活的便利性和安全性。相关部门发布通知,要求全区72家为老服务中心全面自查,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并完成整改,确保无障碍环境建设符合国家标准,并通过开展等级评定工作强化运营指导。

2024年初,龙泉驿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通过网络销售流入该区的一批次燃气灶具存在热负荷偏差、干烟CO浓度及燃气导管、熄火保护装置等项

目不合格问题,易发生燃气泄漏导致人员中毒窒息和燃爆风险。2024年2月18日,该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有关部门开展清查整治使用和销售不合格燃气灶具问题。随后,成都市检察院查明该批次灶具流入成都的总体情况,推动多部门合力整改相关问题3000余项,全面消除隐患,牢牢守住燃气安全底线。成都市检察院、龙泉驿区检察院所办案件入选四川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并被最高检评定为有代表性高效案件。

在“益路蓉行·城市美誉”品牌建设引领下,成都市检察机关不断拓展检察公益诉讼呵护群众安宁生活的领域范围。高新区、金牛区、锦江区、武侯区、双流区、简阳市等地检察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推动解决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未落实使用单位主体责任、管理维护不到位等问题100余项;成都市检察院进一步推动系统治理,通过两级检察院一体履职助力加装电梯民生工程,提升老旧小区宜居水平。都江堰市检察院探索“检察+工会”机制,推动该市68家一、二类汽修企业投入资金300万元,用于职工职业健康体检和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更新配备符合要求的劳保护防护用品3万余件。该案入选全国总工会、最高法、最高检联合发布的“劳动法律监督‘一函两书’典型案例”。

目前,成都市检察机关正聚焦涉老年人、残疾人、妇女、未成年人保护和劳动者权益保障,个人信息保护及发生在群众身边的电梯、燃气、用电等安全隐患问题,持续加大检察公益诉讼办案力度,全力保障群众安宁生活。

『益路蓉行』为天府之国增光添彩

四川成都:打造公益诉讼检察品牌服务保障超大城市治理



图①:2024年11月,邛崃市检察院检察官现场勘查茶马古道骑龙山段保护情况。

图②:2024年11月,成都市青白江区检察院检察官与“益心为公”志愿者、成都市无障碍环境促进会工作人员跟进调查无障碍环境建设情况。

图③:2024年11月,成都市成华区检察院联合“益心为公”志愿者及相关专家调查外来物种入侵问题。

图④:2024年5月,四川天府新区检察院检察官联合职能部门工作人员对“共享厨房”食品安全隐患整治情况进行“回头看”。

“益路蓉行·天府粮仓”

守牢耕地红线

“蜀山春来早,人勤地不懒。有粮心不慌,粮稳天下安。”清脆悦耳的童声从视频中传出。近日,由四川省崇州市检察院原创的检察护航“天府粮仓”建设主题MV《河山》在多平台“破圈”传播,成为以“检察之声”助力“天府粮仓”建设的生动体现。

岷江水润,沃野田畴。崇州市地处“天府粮仓”和都江堰精华灌区的核心区域,素有“西蜀粮仓”美誉。如何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把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到田间地头,让粮田变良田,是崇州市检察院副检察长王春一直在思考的问题。

“你看嘛,马上就要春耕了,沟渠全被堵住了,根本用不了!”2024年初,崇州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检察官巡田时听到村民的抱怨,调查发现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灌溉沟渠存在淤堵,沟渠中的垃圾、落石、草木、淤泥直接影响农田灌溉排水。崇州市检察院通过实地巡田勘查、调取移交管护合同、询问村民和村委会工作人员等方式进一步调查核实,针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后管护缺失问题向某镇政府制发检察建议。

“我们与相关合作社、家庭农场签订了高标准农田管护责任书,督促指导他们对相关区域周边沟渠进行清理,做好维护,保证沟渠畅通。”某镇政府收到检察建议后及时建立监管台

账,常态化开展巡查管护工作,全力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及配套设施的管理、维修和养护。如今,走进崇州田间,平坦宽阔的道路、笔直通畅的沟渠、生机勃勃的水稻,既是对检察建议的“最美”回复,也是一幅良田美景激活乡村振兴的最美田园画卷。

2023年6月,成都、德阳、绵阳、乐山、雅安、眉山6市检察院在崇州市成立了成都平原“天府粮仓”核心区检察联盟,形成成都平原耕地资源检察保护合力。2024年9月,崇州市检察院以检察联盟为基础,与邛崃市检察院、雅安市名山区检察院签署护航“天府粮仓”核心区建设合作协议,与崇州市田长制办公室建立“田长+检察长”协作机制。2022年6月以来,崇州市检察院围绕高标准农田建设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2件,重点督促整治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守牢耕地红线。

“田地丰则仓廩实,仓廩实则天下安。”据了解,近年来,成都市检察机关立足成都地理、生态、战略、功能区位,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在司法办案、法律监督、社会治理等方面的职能优势,持续助力耕地资源保护,依法办理外来物种福寿螺治理、农膜“白色污染”防治等公益诉讼案件,推动在1500余亩农田开展福寿螺清除工作,督促修复保护耕地950余亩,为端稳粮食“铁饭碗”、守护群众“粮袋子”展现了检察担当。

“益路蓉行·文脉赓续”

凝聚文物保护合力

2024年11月8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文物保护法,正式将文物保护纳入检察公益诉讼法定领域。2024年以来,成都市检察机关重点围绕古蜀道及其沿线文物保护,积极开展检察公益诉讼探索。

茶马古道西出成都首站的地理位置,造就了四川省邛崃市“天府南来第一州”的美誉,留下了诗酒禅茶的汉风雅韵和古道邛窑的历史厚重。为保障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赓续天府文脉,助推古道向“新”而生,邛崃市检察院开展茶马古道保护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

2024年12月,邛崃市检察院发现茶马古道一段遭到破坏,根据该院与邛崃市文旅局会签的《关于在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中建立检察公益诉讼协作配合机制的工作意见》,通知文旅部门和属地政府,并邀请文物专家指导完成文物抢救修缮。目前,该院陆续摸排茶马古道沿线古桥、古寺、古塔、石窟造像等20余处文物保护现状,针对梳理出的文物价值未充分发掘、保护不到位、不当修缮、人为破坏等问题,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5件,并制发检察建议,推动相关部门检查文物点位358次,发现并整改文物主体受损、消防安全隐患等问题30余处。

“古树是‘会呼吸的文物’。茶马古道大多处在深山密林中,为此,我们不仅将古道及其沿线文物纳入公益诉讼办案范围,还着力推动强化沿线古树保护,让千年古道长青。”邛崃市检察院检察长赵霞介绍,该院通过

制发检察建议,提起行政公益诉讼,推动解决古道沿线898株古树铭牌悬挂方式不规范、景区不当利用古树打造景观、私人所有古树未明确保护责任等问题。办案中,该院积极协调督促相关部门为全市古树购买商业保险,确保古树受损后得到有效修复,让古树“老有所依”。

分别位于成都市青羊区和四川省广汉市的金沙、三星堆两处遗址,为中华文明多元一体、古蜀文明与中原文明相互影响等提供了有力的考古实证。近年来,金沙遗址、三星堆遗址在考古发掘、研究阐释、保护利用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突破性成果。2024年3月,四川省文物局决定以“三星堆和金沙遗址:青铜时代的古蜀文明”为名,启动两处遗址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在此背景下,青羊区检察院着力打造以当地“宽窄巷子”地标命名的“宽窄检察官”办案团队,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强化成都古城墙等文物保护,推动规范民间文物交易,在成都杜甫草堂博物馆设立检察保护工作站,与广汉市检察院及金沙遗址和三星堆博物馆建立协作机制,广泛凝聚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共识和合力,为联合申遗提供法治保障。

2025年3月1日,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将正式施行。“这必然成为文物保护检察公益诉讼新的起点,也会成为我们深耕‘益路蓉行·文脉赓续’品牌,以公益诉讼检察之力助推幽幽古道保护的起点。”青羊区检察院检察长任开志说。

“益路蓉行·向新提质”

规范新业态发展

2024年11月5日,四川省检察机关发布一批行政公益诉讼典型案例,四川天府新区检察院办理的督促整治“共享厨房”食品安全隐患行政公益诉讼案入选。该案是成都市检察机关长期以来围绕向新提质,找准公益诉讼办案与新业态发展契合点,助力新业态发展的缩影。

检察公益诉讼制度创立之初,成都市检察机关开展网络餐饮食品安全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推动相关部门在全市清查下架不符合要求的外卖商户,此案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的公益诉讼典型案例。2022年,成都市检察机关开展电动自行车锂电池智能换电柜安全生产专项监督,通过“公益诉讼检察建议+社会治理

检察建议+立法建议”工作模式,推动全面消除智能换电柜消防安全隐患。成都市检察院与成都市应急管理局针对相关问题防治提出的立法建议,2024年6月实施的《成都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予以采纳,此案入选最高检发布的安全生产领域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2024年,四川天府新区检察院办理的推动整治盲盒食品经营中未规范标注食品成分、保质期及违规销售临期产品等问题公益诉讼案,入选最高检发布的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监督活动典型案例。

2024年以来,四川天府新区检察

院立足新区作为成都未来城市新中心的区位优势,注重发挥“益路蓉行·向新提质”牵头院作用,持续深化以公益诉讼助力新业态发展工作。

近年来,在网络餐饮业快速发展中,出现了“共享厨房”经营业态。餐饮企业提供集中化、标准化、数字化的软硬件配套设施和场地资源,供多个人驻商户共享资源从事网络餐饮经营。这种模式不仅便于集中管理,保障食品安全,还有效降低了小微创业者的创业成本。四川天府新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共享厨房”实施的“管理公司大许可”模式容易导致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不明确,造成部分商户食品安全管理混乱,还有部分商户在撤离后仍然使用原“共享厨房”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从事经营。对此,四川天府新区检察院制发检察建议,推动相关部门以行政指导等监管措施督促消除“共享厨房”食品安全隐患,将“管理公司大许可”转化为“合作商户小备案”,为16家人驻商户办理营业执照和小食品经营店备案,厘清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案件办理后,相关平台下架了撤离后仍使用原证照从事经营的商户40余家。

“‘益路蓉行·向新提质’品牌建设开展以来,我们重点关注食品领域新业态发展,除了办理‘共享厨房’案,还推动成都多个基层检察院围绕直播带货、社区团购、预制菜经营等工作。未来,我们将结合成都各区县新质生产力发展区位优势,带动全市检察机关围绕新能源汽车、共享经济等找准履职切入点,服务保障新质生产力发展。”四川天府新区检察院检察官叶丽雯说。

文稿统筹:本报记者查洪南 通讯员汤博为 黄强 张传利 周天德 匡牧霞 孙蕾 何菁 马强 王宇

▼2024年12月,蒲江县检察院检察官向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人员了解农田建设维护情况。

